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5〕2号 A1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 153 号提案的 答 复

王来平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陆城南北正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开发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直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岳阳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开发工作。**一是注重制度建设，健全长效机制。**2014年，市政府第18次常务会议审议后印发《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岳政办发〔2014〕4号），规范建立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明确资金使用规定；2017年市人大颁布《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明确相关部门职责、保护对象、保护措施和法律责任；2023年，根据新修订的《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文件，市财政局商市住建局、市文旅广电局按程序重新修订《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岳财发〔2023〕26号，YYCR-2023-09002），进一步明确相关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的职责，坚持“预算管理、统筹

安排、集中申报、规范使用、注重绩效”的原则，从资金的筹集与预算、分配与评审、资金的使用与绩效等方面，加强专项资金的全过程监管。**二是注重资金筹集，落实预算安排。**根据《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规定，市级财政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列入财政预算，并按照《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多方筹措资金，目前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的筹集主要来源于四个方面，包括市财政预算安排、整合相关专项资金、向中央和省争取的用于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政策性资金、社会各界为保护岳阳历史文化名城捐赠和资助的资金。从2014年至今，市财政预算共计安排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资金5145.97万元，支持岳阳历史文化名城的规划、保护、利用和管理相关47个项目。其中：陆城南北正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开发近三年来投入资金1000余万元，其中市财政补助380多万元。**三是注重向上争资，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洞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整治项目一期工程，先后投入资金约5亿元，完成了片区35处历史建筑修缮。2024年，岳阳洞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和汨罗江端午文化保护和传承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2.2亿元。

您提出的“加大政策支持，保障资金投入。将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与开发列入市级财政预算，设立专项资金。积极争取国家和省发改、住建、文旅等项目资金”等建议，从2014年起就在《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岳阳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

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并一直是市财政预算安排和执行的依据，后续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大对陆城南北正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开发的项目和资金支持。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彭 彬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汪自为；0730—8850177，13077121290